

# 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5年12月12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2025年，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省委部署要求，在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中心，突出工作重点，依法履职尽责，积极担当作为，稳中求进、守正创新、扎实有序做好年度工作。

一年来，委员会协助常委会制定地方性法规2件，组织起草法规草案1件，作出重大事项决定1件；开展执法检查1项，专题询问1项，专题调研1项，对34件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审查；办理人大代表议案2件，督办重点代表建议3件。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 一、聚焦发展需求，强化法规供给

为进一步提升我省教科文卫领域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委员会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吉林工作作出的指示、提出的要求，重点谋划部署工作，找准切入点和结合点，集中力量在文化遗产保

护传承、博物馆高质量发展和医院安全秩序管理等重点突出领域，协助常委会有效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开展立法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扛起新的文化使命，助力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高质量发展。去年，委员会围绕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开展了系列监督，在此基础上，协助常委会有效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作出了《关于推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决定共 18 条，紧紧围绕全面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重要论述，从保护传承文化遗产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保护内容、活化利用、文化阐释、落实责任等方面作出规定。该决定于 2025 年 3 月经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推动决定的有效实施，4 月 17 日，常委会召开新闻发布会，我委领导对决定内容进行了宣传解读。决定的出台，有效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推动了我省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的开展。

（二）注重“小快灵”立法，促进博物馆事业健康发展。博物馆是保护和传承人类文明的重要场所。随着我省博物馆事业的发展，急需出台一部博物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加以规范和促进。今年，常委会将制定博物馆条例列入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省委也将其纳入年度工作要点。为确保条例尽早出台，我委牵头成立立法工作小组，协调省文旅厅等相关部门，集中全部力量投入条例草案起草工作。委员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在省内外调研的基础上，起草了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广泛征求了各方面意见

建议。在此基础上,反复修改,几易其稿,最终形成了条例草案。5月,条例草案经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初次审议;9月,经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次审议并获表决通过。条例将于2026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10月15日,常委会召开新闻发布会,我委领导对条例内容进行了宣传解读。该条例在全国省级人大层面立法尚属首次,条例的出台将为我省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三)加强卫生领域立法供给,切实维护医院安全秩序。为加强医疗安全秩序管理,防范医务人员执业风险,有效化解医患矛盾,保障医患双方合法权益,今年,常委会将制定《吉林省医院安全秩序管理条例》列入立法计划。委员会严格把关,提前介入,多次与省司法厅、省卫健委、省公安厅等部门沟通协调,围绕立法重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题研究、立法调研、专家研讨,经反复研究修改,形成条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各方面意见。7月3日,委员会组织召开了立法听证会,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有关部门、专家学者和社会公众意见,通过开门立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7月,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对条例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下一步,我委将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后续的审议工作。

## **二、围绕中心大局,强化监督效能**

委员会紧紧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中心工作,紧密结合我省实际和人民期盼,综合运用多种监督形式,积极做好监督工作,推动解决实际问题,促进多领域工作提质增效。

(一)认真开展文化遗产专题询问。在去年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视察等监督工作的基础上,3月,委员会协助常委会在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期间,以联组会议形式开展了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情况专题询问。常委会副主任贾晓东主持,9位常委会组成人员现场提问,8个省政府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现场应答,省政府党组成员金育辉表态发言,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高广滨总结讲话。此次专题询问效果突出,反响强烈,得到省委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中国人大网、中国新闻网、吉林日报等十几家新闻媒体向社会积极宣传推介。

(二)增强红色资源领域监督实效。为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和我省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实施两周年,进一步保护和传承红色精神,根据常委会2025年工作要点和监督工作计划安排,常委会开展了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执法检查。7月份,常委会组成执法检查组,先后赴通化市、白山市、四平市、长春市及11个县(市、区),实地检查了名人故居、会议旧址、战斗遗址、纪念场所、陈列展馆等,全面了解各地各部门条例贯彻实施情况。9月,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贾晓东副主任代表执法检查组作的执法检查报告。会后,委员会结合常委会审议结果,形成审议意见,以常委会名义转交省政府研究处理。委员会还以常委会党组的名义将执法检查情况书面向省委黄强书记作了汇报。黄强书记作出批示,指示省委常委、宣传部长曹

路宝负责落实执法检查提出的意见建议。11月13日,曹路宝部长召开专门会议,协调督促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12月1日,省委、省政府召开红色资源保护传承联席(扩大)会议,进一步推动落实执法检查提出的意见建议。

(三)深入开展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专题调研。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二届五次、六次全会部署要求,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引领,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根据常委会2025年工作要点和监督工作计划安排,9月中旬,常委会组成调研组,由贾晓东副主任带队,赴省直、长春市对全省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情况开展了专题调研。调研组听取了省发改、教育、科技、工信、财政、人社、农业农村等部门工作情况的汇报,并深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产业园区、企事业单位等开展了实地调研,了解了部分市(州)相关工作情况。委员会起草了专项调研报告,围绕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推动教育综合改革、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提出建议,同时建议省政府及有关部门进一步聚焦工作重点和短板,抓住“十四五”规划完成关键之年和“十五五”规划编制契机,强化统筹性思考与前瞻性布局,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推动我省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迈上新台阶,赋能吉林全面振兴。11月,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书面审议了这个报告。会后,委员会结合常委会审议结果,形成审议意见,以常委会名义转交省政府研究处理。

### **三、紧扣人民民主,强化代表作用**

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是做好人大工作的基础。委员会高度重视代表工作,认真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始终把坚持人民当家作主、尊重代表主体地位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改进并做实代表工作,全力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确保代表主体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一)认真开展议案办理工作。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由教科文卫委承办的代表议案2件,即李志瑶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制定〈吉林省博物馆条例〉的议案》和刘林林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制定〈吉林省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的议案》。按照议案办理“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和“既要重结果、也要重过程”的要求,我委认真研究代表提出的议案事项,将议案办理纳入委员会2025年工作要点,向省卫健委、省文旅厅等部门发出工作专函,及时召开工作会议,共同落实好议案办理工作。我委将代表议案办理与人大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等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推进。议案办理中,充分尊重代表主体地位,持续跟踪代表议案办理进度,及时征求代表意见建议,并向代表反馈办理情况。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委员会关于代表议案办理和审议结果的报告。提出议案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对代表议案办理结果表示满意。

(二)做好重点督办建议工作。3月,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将《关于以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吉林省松花玉石百亿级文化产业集群的建议》《关于统筹推进吉林省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

的建议》《关于对我省“三地三摇篮”红色历史文化遗迹进行活化利用的建议》3项代表建议,交由委员会重点督办。接到重点督办建议后,我委高度重视,坚持统筹谋划,安排相关处室专人负责督办工作,并结合红色资源执法检查和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情况专题调研,制定督办工作方案。与省文旅厅、省科技厅等承办单位加强“督”“办”联动,同商共议、同研共办,落实好代表建议办理工作。7月,常委会领导带队赴通化开展督办调研,与有关代表面对面沟通,就建议办理情况征询代表意见和建议。10月,参与代表建议督办会,形成委员会督办情况书面材料,督办建议均按时答复,代表们对此表示满意。

#### **四、立足人大职责,强化自身建设**

坚持把党的创新理论学习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科文卫领域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锚定“四个机关”定位要求,自觉强化理论武装,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

(一)坚持党的领导。我委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充分发挥委员会分党组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加强分党组和党支部建设,紧跟党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逐项贯彻落实,推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3月至8月,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第一时间召开动员会议,

制定时间具体到周、责任具体到人的学习计划,期间,组织支部成员原原本本、逐字逐句通读了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论述摘编》,将集中学习、查摆问题、谈心谈话、观看警示教育片等多项活动贯穿始终,不断提升支部同志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二)注重制度规范。年初,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发布以来,第一时间形成了委员会8项重点工作的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各项工作事项、承办人员、完成时效和关键步骤,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立法、监督、代表工作。年中,以机关开展制度汇编工作为契机,委员会对党建工作、分党组会议、专委会会议、调查研究、代表联系、接待安排等多方面工作制度进行全面系统修订,进一步细化工作举措,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学习运用,有效提高了委员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三)强化交流协作。自觉接受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的指导,配合做好全国人大重要法律征求意见等工作。重视与兄弟省份教科文卫委的联系和交流,认真做好重庆、河南等兄弟省市人大领导干部来吉调研服务保障和接待工作。密切与市县人大教科文卫委的工作联系和交流,加强对基层人大教科文卫工作的指导。加强与省政府对口部门的工作联系,加大支持与沟通力度,形成工作合力。

过去的一年,省人大教科文卫委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和严谨务实的作风,依法履职、守正创新,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与此同

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委员会工作与新时代人民群众的期待和省人大常委会党组的要求仍有一定差距。2026年,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全面振兴和吉林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在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坚强领导下,持续提高立法质量,加大监督实效,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不断提高履职质量和实效,主动担当、积极作为,为推动我省教科文卫事业高质量发展、助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作出新的贡献。

---

吉林省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2026年1月26日

---